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：02-2397-2694

聯絡人：李佩倫

電 話：02-7736-5706

受文者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社(三)字第110008726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0年度教育部社會教育貢獻獎徵件海報電子檔(更新) (0087260A00_ATTCH4.pdf)

主旨：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」疫情，本部辦理本（110）年度「社會教育貢獻獎」薦送作業延長至110年8月31日止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本部110年4月22日臺教社（三）字第1100053322號函（諒達）續辦。

二、考量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（COVID-19）」疫情，全國現仍處於第三級防疫警戒期間，為使個人、團體有更充裕的準備作業時間，旨揭獎項個人、團體申請推薦截止日期延長至110年7月31日；推薦機關（中央主管機關、各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教育行政機關）之薦送作業截止日期延長至同年8月31日（均以郵戳為憑）。請惠予轉知所屬，至紉公誼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

副本：

